

秦皇岛市保障性住房事务中心 关于郑颖丢失《限价商品住房准购证》 作废的公告

编号 202501211

因购房人郑颖，身份证号：13030319880125****，因保管不慎，将海港区禧悦府二期小区2栋3单元502号（面积：97.17平方米），秦皇岛市限价商品住房的《准购证》丢失（原准购证号0008532），现申请补办，原准购证公告作废。如有异议须在7个工作日内向我单位提出申请，逾期将准予补办。

秦皇岛市保障性住房事务中心

2025年12月11日

